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新文化”或“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8 日在北京市西城区红莲南路 57 号中国文化大厦 2 层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刘登华先生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蔚女士主持，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提出如下审核意见：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真实反映公司 2025 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在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过程中，未发现参与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二、审议通过《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三、审议通过《关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国新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监事周蔚女士回避表决，议案获得通过。

四、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议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废除〈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修订〈公司章程〉及部分管理制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要求取消监事会，由董事会审计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行使监事会的法定职权，《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应废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同意将《关于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废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特此公告。

国新文化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30 日